

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烽林分公司电子引火元件蘸药生产线项目（项目名称）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if !supportLists]-->1.<!--[endif]-->**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烽林分公司电子引火元件蘸药生产线项目（项目名称）已由明溪县工业和信息化局以闽工信备[2025]G080001号同意建设，项目业主为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的代理机构为福建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if !supportLists]-->2.<!--[endif]-->**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福建省三明市明溪县瀚仙镇石珩村烽林分公司。

项目规模：利用现有215#导爆管生产工房,将导爆管生产线销爆,设备搬迁,平整地面,进行局部改造,建设一条连续化、自动化电子引火元件蘸药生产线。利用现有202#起爆药生产工房,将原硝酸肼镍洗盘间进行改造,建设一间湿药混合间。同时利用原工房的气动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电气系统、消防系统等设施。年产2500万发电子引火元件。主要建筑物面积:2160平方米,新增生产能力(或使用功能):2500发电子引火元件。

招标范围:电子引火元件蘸药生产线，包含上料机、蘸药机、蘸漆机、烘干系统、烘干后检测系统、蘸漆后检测系统、套管系统、成品检测系统、收料系统、传输系统、控制系统等，具体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

- (1) 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20日历天内，中标人应将设备全部运输到招标人现场，并完成本项目技术及成套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使其符合上述主要技术规格和要求。
- (2) 完工地点：福建省三明市明溪县瀚仙镇石珩村现场招标人指定的地点。
- (3) 质量标准：投标人所提供的工艺技术及设备必须满足《军工燃烧爆炸品工程设计安全规范》、《危险场所电器防爆安全规范》等相关要求，并满足设计和验收要求。
- (4)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至少2年。

<!--[if !supportLists]-->3.<!--[endif]-->**投标人资格要求**

<!--[if !supportLists]-->3. 1 <!--[endif]-->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质，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if !supportLists]-->3. 2 <!--[endif]-->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if !supportLists]-->3. 3 <!--[endif]-->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投标人在中国境内至少完成过1项电子引火元件蘸药生产线业绩。投标人需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及验收证明材料，否则业绩不计。

<!--[if !supportLists]-->3. 4 <!--[endif]--> 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或经销商投标。代理商或经销商投标的须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应品目号投标货物主机品牌制造商的授权函（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且制造商与代理商不能同时参加投标，否则将否决其所有投标）。

<!--[if !supportLists]-->3. 5 <!--[endif]-->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的方式：资格后审。

<!--[if !supportLists]-->3. 6 <!--[endif]--> 投标人被列为失信主体或投标人法人代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如有)，联合体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成员属于失信主体或法人代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不得参与投标。

<!--[if !supportLists]-->3. 7 <!--[endif]--> 其他资格要求：投标人所投电子引火元件蘸药生产线应通过工信部或各省工信厅组织的科技成果鉴

定，提供科技成果鉴定证书扫描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if !supportLists]-->4.<!--[endif]-->**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4月23日 08:30前，登录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名，网址：<https://smggzy.sm.gov.cn/smfwz/>，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招标人不另行出售纸质招标文件。

<!--[if !supportLists]-->5.<!--[endif]-->**投标文件的递交**

<!--[if !supportLists]-->5. 1 <!--[endif]-->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4月23日 08:3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认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投标文件逾期到达或者未到达电子交易平台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本次投标。

<!--[if !supportLists]-->5. 2 <!--[endif]-->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允许投标人对已投递的电子投标文件撤回、编辑再投递。投标人应使用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因投标人的原因，导致开标时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撤销投标文件。

<!--[if !supportLists]-->6.<!--[endif]-->**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if !supportLists]-->6. 1 <!--[endif]-->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4月23日 08:30:00（同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if !supportLists]-->6. 2 <!--[endif]-->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70000元。（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招标项目估算价的2%）

<!--[if !supportLists]-->6. 3 <!--[endif]-->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if !supportLists]-->7.<!--[endif]-->**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ggzyfw.fujian.gov.cn）以及

三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永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网址：<http://smggzy.sm.gov.cn/smfwz/>、<http://smggzy.sm.gov.cn/smfwz/yongan/>）上发布。

<!--[if !supportLists]-->8.<!--[endif]-->**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if !supportLists]-->9.<!--[endif]-->**开标时间、地点**

<!--[if !supportLists]-->9. 1 <!--[endif]--> 开标时间：2025年4月23日 08:30:00。

<!--[if !supportLists]-->9. 2 <!--[endif]--> 开标地点：永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永安市燕西街道南翔路2199号（A区五楼）。

<!--[if !supportLists]-->10.<!--[endif]-->**联系方式**

招 标 人：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永安市中山路546号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68号招标大厦

邮 编：366000 邮 编：350002

联 系 人：施先生、魏女士 联 系 人：林先生、陈先生

电 话：0598-3868736 电 话：0591-28302280、38113859

电子邮件：hnanyangcxf@126.com 电子邮件：zh87500203@163.com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永安支行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福州西门支行

账号：1820101001000049094 账号：118080100100102651

行政监督部门：永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联系电话：0598-3633022